



钢城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4

第2期(总第22期)

目 录

【区政府办文件】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4 年钢城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

钢城政办发〔2024〕2 号..... (1)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4 年度区级重点项目安排的通知

钢城政办字〔2024〕2 号..... (10)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钢城政办字〔2024〕3 号..... (16)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4 年钢城区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的通知

钢城政办发〔2024〕2号

各街道（功能区）办事处（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属各企事业单位：

《2024年钢城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6月30日

（联系电话：区政府办公室，76967026）

（此件公开发布）

2024年钢城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2024年，钢城区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准确把握新时代政务公开新形势、新要求，按照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任务，统筹政务公开与安全保密，不断提升政策服务水平，持续深化政企政民互动，以公开促落实、优服务、强监管，为加快建设现代化高品质美丽钢

城作出更大贡献。

一、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一）推进重点项目信息公开。以“项目深化年”为总牵引，围绕项目批准和实施过程中的关键环节，重点公开履职过程中制作或保存的批准服务信息、批准结果信息、招标投标信息、征收土地信息、重大设计变更信息、施工有关信息、质量安全监督信息、竣工有关信息等内容，推动重大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公开。

（二）推进民生领域信息公开。针对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困难人员等群体以及各类经营主体，切实做好就业创业等政策清单及服务信息发布工作，加大政策解读和推送力度。以“教育质量提升年”为抓手，持续做好学前教育、义务教育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加大对“一老一小”服务保障有关政策的解读和推送，做好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运营、老年人补贴发放等方面的支持政策措施信息公开。做好社会救助领域待遇标准动态调整及公开。围绕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全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做好乡村振兴信息公开。

（三）推进政府建设信息公开。结合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能优化，做好机构职能信息的调整和公开。优化行政执法公示专栏，做好行政执法事前、事后信息公开。加强食品药品监管领域的监督检查，定期公开检查结果，提高监管透明度。继续做好财政预决算公开，定期规范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等政

府信息。加大对公共企事业单位的监管力度，推动信息公开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

二、提升政策解读服务质效

（四）持续提高文件发布标准。提高政府文件库入库文件质量，确保公开文件内容要素齐全、格式文本规范、动态更新及时、检索查询便利，加强已公开政策的信息管理，根据立改废情况动态更新，以公开的准确性保障执行的准确性。

（五）全面提升政策解读质量。坚持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的“三同步”要求，将政策解读放到与政策制定同等重要位置，同步考虑、同步安排。重点解读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具体条款和政策事项，突出核心概念、新旧政策差异、影响范围、管理执行标准及注意事项、惠企利民举措及享受条件等实质性内容。

（六）不断丰富政策解读形式。充分发挥部门主要负责人、政策参与制定者和熟悉有关业务的专家学者、专业机构从业人员、新闻评论员、媒体记者的作用，综合运用新闻发布会、媒体互动直播、简明问答、现场宣讲、撰写评论文章等方式多角度全方位开展解读。

三、提高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

（七）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对群众申请的政府信息公开事项，加强档案管理，建立健全接收、登记、办理、答复等流程，对于疑难案件办理，要完善会商机制，加强与法制部门、法

律顾问和申请事项涉及部门的会商，对于上级协查事项，要在协查函规定的时限内回复办理意见。

（八）提高依申请公开答复质量。加强与申请人的主动沟通，做好便民解答、指引和服务，推动申请人合理诉求的实质性解决。围绕土地征收、补偿安置等群众重点关注领域，直面问题，认真分析，及时在政务公开工作层面予以回应，积极推动申请较为集中的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向主动公开转化。

四、切实加强互动交流

（九）进一步加强公众参与。健全公众参与政策制定机制，制定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政策，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应当采取征求意见、听证座谈、实地走访、民意调查等方式扩大公众参与。制定涉企政策应主动听取相关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的意见。制定改进民生保障方面政策时，充分了解基层一线需求。继续推进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企业法人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工作，列席代表的意见发表和采纳情况要向社会公开。

（十）常态化推进政民互动。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组织开展以公共管理机构、公共服务场所为主体，以企业、群众重点关注事项为主要内容的“政府开放月”活动。严格按照时限要求办理政府网站民生连线系统的网友留言，提高互动交流实效。利用政务公开专区、“政府开放月”、意见征集等互动交流渠道，广泛收集群众的意见建议，加强对收集意见的分析研究，在作出公开决策时予以考虑，并将吸收采纳情况向社会公开。

（十一）高质量打造公开专区。立足现有资源，充分借鉴外地经验，将专区运营与企业、群众办事需求相融合，做强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提高在专区开展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综合政策辅导、办事流程演示等活动的频次，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深度融合。

五、强化工作保障

（十二）健全工作机制。健全政务公开议事协调机制，充分发挥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及时研究解决政务公开重点难点问题。各部门单位要将政务公开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听取工作汇报，要配齐配强工作人员，相关工作经费足额纳入年度预算。

（十三）加强考核督促。区政府办公室要持续加强日常监管，督促任务落实，定期通报情况。各部门单位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问题短板，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完成好各项目标任务。鼓励各部门单位结合实际总结提炼政务公开工作经验，力争在国家、省级主流媒体平台予以宣传推广。

（十四）开展业务培训。聚焦政策解读、依申请公开等短板弱项，邀请省市领导、专家等进行有针对性的专题培训，强化各部门单位对考核指标和工作标准的学习把握，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业素养。

附件：2024年钢城区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

附件

2024年钢城区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	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推进重点 项目信息 公开	以“项目深化年”为总牵引，围绕项目批准和实施过程中的关键环节，重点公开履职过程中制作或保存的批准服务信息、批准结果信息、招标投标信息、征收土地信息、重大设计变更信息、施工有关信息、质量安全监督信息、竣工有关信息等内容，推动重大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公开。	区发展改革局、区自然资源局、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各项目牵头单位等	2024年 12月底前
2		推进民生 领域信息 公开	针对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困难人员等群体以及各类经营主体，切实做好就业创业等政策清单及服务信息发布工作，加大政策解读和推送力度。	区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2024年 12月底前
3			以“教育质量提升年”为抓手，持续做好学前教育、义务教育等方面的信息公开。	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4年 12月底前
4			加大对“一老一小”服务保障有关政策的解读和推送，做好养老服务机构建设运营、老年人补贴发放等方面的支持政策措施信息公开。做好社会救助领域待遇标准动态调整及公开。	区民政局	2024年 12月底前
5			围绕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全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做好乡村振兴信息公开。	区农业农村局	2024年 12月底前
6			推进政府 建设信息 公开	结合政府机构改革和职能优化，做好机构职能信息的调整和公开。	各部门单位
7		优化行政执法公示专栏，做好行政执法事前、事后信息公开。		各行政执法单位	2024年 12月底前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8	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	加强食品药品监管领域的监督检查，定期公开检查结果，提高监管透明度。	区市场监管局	2024年12月底前
9			继续做好财政预决算公开，定期规范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等政府信息。	区财政局	2024年12月底前
10			加大对公共企事业单位的监管力度，推动信息公开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	区教育和体育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卫生健康局	2024年12月底前
11	提升政策解读服务质效	持续提高文件发布标准	提高政府文件库入库文件质量，确保公开文件内容要素齐全、格式文本规范、动态更新及时、检索查询便利，加强已公开政策的信息管理，根据立改废情况动态更新，以公开的准确性保障执行的准确性。	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12		全面提升政策解读质量	坚持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的“三同步”要求，将政策解读放到与政策制定同等重要位置，同步考虑、同步安排。重点解读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具体条款和政策事项，突出核心概念、新旧政策差异、影响范围、管理执行标准及注意事项、惠企利民举措及享受条件等实质性内容。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13		不断丰富政策解读形式	充分发挥部门主要负责人、政策参与制定者和熟悉有关业务的专家学者、专业机构从业人员、新闻评论员、媒体记者的作用，综合运用新闻发布会、媒体互动直播、简明问答、现场宣讲、撰写评论文章等方式多角度全方位开展解读。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14	提高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	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	对群众申请的政府信息公开事项，加强档案管理，建立健全接收、登记、办理、答复等流程，对于疑难案件办理，要完善会商机制，加强与法制部门、法律顾问和申请事项涉及部门的会商，对于上级协查事项，要在协查函规定的时限内回复办理意见。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15		提高依申请公开答复质量	加强与申请人的主动沟通，做好便民解答、指引和服务，推动申请人合理诉求的实质性解决。围绕土地征收、补偿安置等群众重点关注领域，直面问题，认真分析，及时在政务公开工作层面予以回应，积极推动申请较为集中的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向主动公开转化。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16	切实加强互动交流	进一步加强公众参与	健全公众参与政策制定机制，制定涉及重大公共利益的政策，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应当采取征求意见、听证座谈、实地走访、民意调查等方式扩大公众参与。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17			制定涉企政策应主动听取相关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的意见。制定改进民生保障方面政策时，充分了解基层一线需求。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18			继续推进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企业法人等列席政府有关会议工作，列席代表的意见发表和采纳情况要向社会公开。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19		常态化推进政民互动	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组织开展以公共管理机构、公共服务场所为主体，以企业、群众重点关注事项为主要内容的“政府开放月”活动。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20			严格按照时限要求办理政府网站民生连线系统的网友留言，提高互动交流实效。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12月底前

序号	工作任务	具体要求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21	切实加强 互动交流	常态化推进 政民互动	利用政务公开专区、“政府开放月”、意见征集等互动交流渠道，广泛收集群众的意见建议，加强对收集意见的分析研究，在作出公开决策时予以考虑，并将吸收采纳情况向社会公开。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 12月底前
22		高质量打造 公开专区	立足现有资源，充分借鉴外地经验，将专区运营与企业、群众办事需求相融合，做强政府信息查询、信息公开申请、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提高在专区开展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综合政策辅导、办事流程演示等活动的频次，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深度融合。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各街道（功能区）	2024年 12月底前
23	强化工作 保障	健全工作 机制	健全政务公开议事协调机制，充分发挥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及时研究解决政务公开重点难点问题。各部门单位要将政务公开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主要负责同志每年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听取工作汇报，要配齐配强工作人员，相关工作经费足额纳入年度预算。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24		加强考核 督促	区政府办公室要持续加强日常监管，督促任务落实，定期通报情况。各部门单位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问题短板，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完成好各项目标任务。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25			鼓励各部门单位结合实际总结提炼政务公开工作经验，力争在国家、省级主流媒体平台予以宣传推广。	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2024年 12月底前
26		开展业务 培训	聚焦政策解读、依申请公开等短板弱项，邀请省市领导、专家等进行有针对性的专题培训，强化各部门单位对考核指标和工作标准的学习把握，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业素养。	区政府办公室	2024年 12月底前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4 年度区级重点项目安排的通知

钢城政办字〔2024〕2号

各街道（功能区）办事处（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属各企事业单位：

2024 年度区级重点项目安排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推进。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4 月 8 日

（联系电话：区发展改革局，76881322）

（此件公开发布）

2024 年度区级重点建设项目安排

(70 个项目)

1. 山钢股份莱芜分公司新旧动能转换系统优化升级改造及配套提升项目

2. 艾山街道城子坡片区城市更新项目

3. 金雷科技股份公司高端传动装备科创产业园项目

4. 南部新城城中村改造项目（一期）

5. 京东数智物流仓储基地建设项目

6. 济南创弘置业有限公司滨河天境项目

7. 钢城区文体中心项目

8. 绿色装配式建筑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

9. 山东鲁欣粉磁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粉磁新材料项目

10. 山东农科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保种繁育基地建设项目

11. 山钢股份莱芜分公司特钢事业部小棒轧钢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12. 钢城区农村公路整治提升及综合交通枢纽项目

13. 中恒智能终端生产基地项目

14. 济南民生实业有限公司畜禽基因编辑中心项目

15. 山东农科种业科技有限公司育种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16. 钢城区科创中心项目

17. 汶源住宅品质提升项目

18. 济南民生实业有限公司智能控制装备孵化园项目

19. 山东中彩集团钢城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固废资源化中心项目
20. 山东邦巨实业有限公司高端精密锻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1. 山东齐鲁文旅有限公司齐鲁源农文旅综合开发项目
22. 钢城经济开发区城中村改造项目（一期）
23. 山东蓝海晶体科技有限公司高纯纳米级单晶体纤维项目
24. 山钢股份莱芜分公司原料场封闭改造项目
25. 钢城区双泉路改造提升项目
26. 山东鲁中物流发展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钛精粉项目
27. 山东华东制管有限公司年产 70 万吨方矩管项目
28. 济南市钢城区能环光伏有限公司农光储一体化项目
29. 济南市斯普润啤酒有限公司年产 8 万吨精酿啤酒项目
30. 钢城区中医医院项目（二期）
31. 钢城区城市供水能力提升项目
32. 济南市卓凡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海德高中项目
33. 莱芜钢铁集团泰东实业有限公司汇融嘉泰项目
34. 系数精工智能装备(山东)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台套智能装备项目
35. 济南裕金工贸有限公司大型高端精密锻件精深加工项目
36. 山东农科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乳业产业园项目
37. 钢城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38. 钢城区供暖管线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39. 山东昊日农牧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20 万吨生物

饲料项目

40. 山钢股份莱芜分公司炼钢 1 号连铸机改造项目
41. 钢城经济开发区雨污分流项目
42. 钢城经济开发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43. 钢城区九龙观澜泉韵乡居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项目
44. 里辛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
45. 钢城区公共卫生中心建设项目
46. 济南市琦泽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型环保科技建材项目
47. 京东商城线下体验店项目
48. 山东泰金斯锻造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叉车属具系列产品

项目

49. 莱芜金山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180 万吨/年含硫铁矿综合利用加工项目

50. 山东品益食品有限公司豆制品、熟食加工项目

51. 宝武水务科技有限公司焦化厂增上焦化废水深度处理回用项目

52. 在水一方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休闲服务中心项目

53.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齐韵樱花谷项目

54. 山东泰金斯锻造有限公司叉车用大型液压油缸项目

55. 钢城区南湖游乐场提升改造项目

56. 山东汶之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青少年宫钢城分宫项目

57. 钢城区供水工程项目

58. 辛庄河（裴家庄水库至乔店水库段）引水工程项目

59. 特医食品孵化园项目

60. 钢城区养老服务中心项目（二期）
61.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莱芜供电公司郭台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
62. 山东颐养健康集团莱芜中心医院后勤保障服务楼项目
63. 钢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64. 济南田境山居农业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农文旅三产融合示范园项目
65. 山钢股份莱芜分公司焦化厂焦炉荒煤气显热回收利用项目
66. 艾山街道农文旅融合示范推进区项目
67. 山东聚源钢构有限公司智能化生产项目
68. 莱钢仓储物流港（西区）5#库工程建设项目
69. 济南金彩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0. 钢城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2024 年度区级重点预备项目安排

（19 个项目）

1. 钢城区葫芦山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2. 山东钢化科技有限公司钢厂煤气高附加值清洁低碳产品转化项目
3. 500MWp 路面光伏廊道新能源发电项目

4. 空气压缩储能项目
5. 空气分离项目
6. 9363 军工文化产业园项目
7. 齐鲁财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速钢生产项目
8. 中金寰华产业孵化器股份有限公司（钢城区）高端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9. 中城大有 200MW/400MWh 独立储能电站建设项目
10. 汶源街道电化学储能电站项目
11. 济南安生学校钢城校区项目
12. 山东常荣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高速公路护栏项目
13. 山东中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吨车桥用管项目（二期）
14. 里辛街道茶峪子社区城市更新建设项目
15. 山东银山宝通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智慧物流项目
16. 山东绪洲鑫矿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吨铁精粉项目
17. 钢城区人民医院汶源分院项目
18. 济南翰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莱钢球团余热管道路由项目
19. 稀有气体提纯项目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2024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钢城政办字〔2024〕3号

各街道（功能区）办事处（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区属各企事业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推进政府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根据《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和《济南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若干规定》要求，经区委、区政府同意，现将区政府2024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予以公布。各有关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决策草案拟定工作，严格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等法定程序，适时提交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5月16日

（联系电话：区司法局，75878005）

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2024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钢城区农村供水定价（承办部门：区发展改革局）

钢城区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钢城区人民政府公报》是由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主办，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承办并编辑出版的政府出版物，是区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定载体。

《钢城区人民政府公报》系统、准确地刊载：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区政府及区政府办公室文件、经法制机构合法审查的部门规范性文件等。

《钢城区人民政府公报》为 A4 开本，季刊，全年 4 期。赠阅到区图书馆、区档案馆、区行政服务大厅、各街道（功能区）便民服务中心等公共场所。登录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网站（www.gangcheng.gov.cn）政府公报专栏可查阅区政府公报发布的相关文件。

钢城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4 年第 2 期
(7 月 8 日出版)

主管主办：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济南市钢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济南市钢城区府前大街 27 号
网 址：www.gangcheng.gov.cn
